

货物购销合同

甲方：邓州市中心医院

乙方：湖北凯立扬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中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邓州市中心医院的委托并根据其采购申请和要求，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项目名称：“邓州市中心医院负压救护车采购项目（二次）”，项目编号：2024-02-18）确定乙方湖北凯立扬特种汽车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采购货物购销合同：

一、甲乙双方应将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乙方的《投标文件》和其他承诺内容作为本合同的基础。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本合同的内容和合同条款以及合同其他附件应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二、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价格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负压救护车	康福佳牌	QJM5046XJH5-6	辆	2	318000.00	636000.00
合计(大写)		人民币陆拾叁万陆仟元整					

三、供货时间及地点、标准与规范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乙方车辆合同货款金额40%部分次日起计算，二十个工作日内，相关费用包含在货款之中，甲方无需另行支付费用。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交车地点。验收应由双方组织技术人员按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要求和承诺以及合同、到货清单及产品说明书等技术资料共同进行数量清点、测试后，方予交货。



质量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质保期：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原厂保修三年。

四、项目的实施和验收

1、由采购人对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和承诺组织实施验收。

2、甲乙双方可在此验收标准的基础上，遵照国家通用的规范化标准及行业相关标准。

五、付款条件和方式：

1、合同签订后两个工作日内，甲方应支付乙方车辆合同货款金额40%部分即：254400.00元（大写：贰拾伍万肆仟肆佰元整），乙方开始货物负压救护车车辆制作；在规定交货时间内，乙方将车辆送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当日，甲方应支付乙方剩余货款57%部分即：362520.00元（大写：叁拾陆万贰仟伍佰贰拾元整），待质保期限届满后甲方在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剩余货款3%部分即：19080.00元（大写：壹万玖仟零捌拾元整）。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3、货物的所有权及风险在到货验收合格后转移至甲方。

六、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拒付货款的，视为违约。自违约之日起，每逾1日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1%的滞纳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全部供货的，属于违约。每延迟交付一日，乙方每日按本合同价款的1%偿付违约金，逾期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产品或服务）部分或全部质量不符合招标项目要求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因拒收而延误时间并造成项目损失的，视



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偿退换，直到符合要求为止。同时甲方
可要求乙方自违约之日起，每逾1日向甲方偿付货款总额1%的滞纳金，逾
期超过30天后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本合同的履行。

4、经使用单位确认乙方改用非要求材料的，按原要求材料总货款的5
倍处罚。

七、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后协商解决：

1、因发生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
的影响 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
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的认定以相关法律规定为依据；

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传真、电话通知
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5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
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60天以上，双方应
通过友好协商，在本合同基础上达成新的实施协议。

3、乙方应对企业重组、破产或其他形式的企业性质变更及消亡，在
即将发生一个月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提出终止合同的要求。该终止
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
权力及依法定程序受偿。

4、对不可遇见的技术风险认定以双方共同组织专家认定的方式确定
。因技术风险而导致合同履行受阻，经双方协商一致，可采取变更项目需
求或终止合同的方式解决。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双方已经获得的任
何形式的权益。

八、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如有违反，应承
担违约责任。

九、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尽量友好协商解决，如七日内协商
不成，任何一方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可以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补充协议视为正式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民法典》有关规定办理。

十二、合同一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邓州市中心医院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公章）：湖北凯立扬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云梦县支行

开户账号：5703 7922 1831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2024年04月19日

